**关务与外贸服务专业**

**2024-2025学年第一学期转专业录取办法**

# 为适应高等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充分体现“以生为本”的教育理念，尊重学生个人志向，发挥学生专长，激发学生学习积极性、主动性，进一步完善个性化人才培养模式，进一步规范学校学生转专业行为，科学稳妥地组织转专业相关工作，依据《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制定本办法。

# 一、基本信息

## （一）专业名称

|  |  |  |
| --- | --- | --- |
| **专业名称（代码）** | **所属专业大类（代码）** | **所属专业类**  **（代码）** |
| 关务与外贸服务专业  （530503） | 财经商贸大类（53） | 经济贸易类  （5305） |

## （二）入学要求

高中毕业生或具有同等学力者

## （三）修业年限

标准修业年限3年，实行弹性学制，最长修业年限6年

## （四）教育类型和学历层次

普通高等职业教育、专科

# 二、职业岗位及发展

## （一）面向岗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名称** | **专业方向** | **职业岗位** |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行业标准或证书** | | |
| **证书名称** | **等级** | **颁证单位** |
| 关务与外贸服务 | 关务与外贸服务 | 关务 | 关务水平测试 | 中级 | 中国报关协会 |
| 预归类师 | 进出口商品归类专业能力水平评价 | 中级 | 中国报关协会 |
| 国际货运代理 | 国际货运代理从业资格证书CIFA（FIATA） | 中级 | 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 |
| 船载危险货物申报员 | 危险品水路运输从业资格 | 中级 | 海事局 |
| 制单 | 全国外贸单证员证书 | 中级 | 中国国际贸易学会 |
| 跟单 | 跟单员 | 中级 | 中国国际贸易学会 |

## （二）职业生涯路径

职业发展路径说明：初入企业由职员层级开始，不断学习积累发展逐步上升到部门主管，做好主管业务、提升管理、沟通技能才有机会升入经理层，优秀的经理人才经过学习磨练领导力可进一步到达总监总裁级别。

# **专业核心课程**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商品学、通关实务、进出口商品归类、国际货物运输业务操作、国际货运代理、跨境贸易合规管理、关贸证单操作、关贸职场英语、国际货运代理实训、关务操作实训、关贸综合实训和各项专业赛事集训等。

# **（五）毕业资格条件**

## （1）学分要求

## 为保证学生素质的全面提升，学生毕业共须修满154.5学分，通识必修课应修满40学分，通识选修课修满11学分，其中通识限选课修满7学分, 通识任选课修满4学分；专业必修课（包含综合实践类课程）修满83学分，专业限选课至少修满12.5学分,素质拓展与社会实践课程修满8学分。各类课程学分可根据《江苏海院学分积累、转换和认定办法》予以认定。

## （2）外语水平要求

## 必须取得高校英语应用能力A级以上证书（含A级）或经关务专业认证的其他外语证书。

## （3）计算机能力要求

## 鼓励学生考取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证书及以上等级证书，但不将其作为学生毕业条件之一。学生考取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证书及以上等级证书经可申请信息技术类课程免修，直接置换对应学分。

## （4）职业资格证书要求

实行“学历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鼓励学生在获得学历证书的同时，积极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但不将其作为学生毕业条件之一。如考取规定等级证书学生可申请置换相应课程学分，置换课程成绩按学校章程要求确定。

## （5）操行合格要求

根据《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操行积分管理办法》对学生进行德育素质考核，考核结果合格及以上。

## （6）体质合格要求

根据《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对学生进行体质测试，考核结果合格以上。

# **二、转专业录取办法**

# **（一）接受对象**

符合《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办法》遴选方案规定的相关学生。

# **遴选方案**

（1）每学期期末的英语考试成绩均不低于 75分。

（2）在校学习期间，所有科目无不合格。

（3）在校学习期间，无处分记录。

（4）当申请学生数大于可录取数时，有A级（含A级）以上英语证书（或其他校级及以上英语比赛证书）优先录取，其他以当前学期平均学分绩点排名为序，择优录取。